附件1：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

国土建设环保局

2018年度部门预算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概况**

一、主要职能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**第二部门 国土建设环保局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附件： 国土建设环保局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

十、机关运行经费

十一、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**第一部分**

**国土建设环保局概况**

1. 主要职能
2. 机构设置情况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下设环境监察大队、农村公路管理所和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三个事业单位，规格为副县级，实有工作人员6名，副县级1名，正科级4名（实职2名，虚职2名），副科级1名，经费供给方式为示范区财政全额拨付。

1. 部门职责

负责完善示范区基础设施配套，重点推进产业聚集区、新区新城基础设施建设；负责工程项目建设管理、道路绿化工程建设、环境保护、房地产市场管理、旅游、交通、拆迁、防汛等工作。

1. 国土建设环保局预算单位构成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下设环境监察大队、农村公路管理所和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三个事业单位。

**第二部分**

**国土建设环保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2018年收入489.1万元，支出489.1万元，与2017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减少52.97万元，下降9.77%。主要原因：减少一个阶段性专项经费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2018年收入合计489.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89.1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；其他收入0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2018年支出合计489.1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93.1万元，占19.03%；项目支出396万元，占80.97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489.1万元。财政拨款收入预算489.1万元，与 2017年相比，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减少52.97万元，下降9.77%。主要原因：减少一个阶段性专项经费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489.1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教育支出15万元，占3.07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.37万元，占1.31%；节能环保支出100万元，占20.44%；城乡社区支出267.73万元，占54.74%；农林水支出50万元，占10.22%；其他支出50万元，占10.22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3.1万元，其中：**人员经费84.46万元**，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退休费；**公用经费8.64万元**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2018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2018年没有使用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2018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9.05万元。 比 2017年减少0.95万元，下降9.5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1. **因公出国（境）费** 0万元，与2017年持平。
2. **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**0万元，与2017年持平。
3. **公务接待费**9.05万元，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及加班就餐，比2017年减少0.95万元，下降9.5%，主要原因深入贯彻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等工作要求，大力压缩“三公”经费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**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8.64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差旅费等支出，比2017年减少20.35万元，下降70.2%，主要原因：深入贯彻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等工作要求，严格控制行政成本，大力压缩经费支出。

**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2018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2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**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**

2017年，我部门对1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100万元。2018年，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489.1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支出82.68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10.42万元，支出项目共6个，支出总额396万元，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2个，支出总额280万元。

**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**

2017年期末，焦作市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固定资产总额59.01万元，其中，房屋建筑物0万元，专用设备9.51万元，家具用具4.46万元，通用设备45.04万元，其中车辆26.66万元。共有车辆0辆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**（五）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**

2018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，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五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七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日常维修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。

附件：国土建设环保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

2018年10月9日